**新北市積穗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教師研習實施計畫**

**壹、依據：**

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國中小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」計畫。

二、新北市「107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」

**貳、計畫目標：**

一、認識設計思考並能將之融入創客教育。

二、從工具中分析問題，幫助思考問題更順利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：**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。

**肆、參加對象：**新北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教師，共15人。

**伍、辦理時間：**108年2月22日(上午9時至下午4時)

**陸、研習地點：**新北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3F自造中心(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154號)，位置圖(如附件一)。

**柒、報名方式：**

一、有興趣報名之教師請逕至新北市校務行政教師進修研習系統-教師研習系統(<https://esa.ntpc.edu.tw>)報名。

二、另本活動全程參與者，參與本案活動之所屬教師由承辦單位核予研習時數，本局核予參與人員公假(課務排代)出席。

三、報名諮詢：教務處自造中心吳姿瑩組長，電話(02)22225533分機815，或電子郵件信箱：[jillwu0115@gmail.com](mailto:jillwu0115@gmail.com)。

**捌、課程及場次規劃：**

一、為提升研習成效及場地限制，本研習每梯次**錄取人數20名**。

二、本案課程內容詳細如下：

**⮚主題：設計思考與實作─講師：林銘照博士**

| 2  月  22  日  (五) 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講師 | 備註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08:30-09:00 | 報到 | 主辦單位 |  |
| 09:00-12:00 | 設計思考與實作(一) | 林銘照博士 | 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與休息時間 | |  |
| 13:00-16:00 | 設計思考與實作(二) | 林銘照博士 |  |
| 16:00- | 賦歸 | |  |

**玖、注意事項：**

一、為響應環保及撙節費用，煩請自備「環保杯及餐具」。

二、研習會場停車位有限(地下公有停車場須自費)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

具。

**拾、預期效益：**

一、輔導教師發展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創客課程，推動校園數位自造精神。

二、建立創客教育推動社群學校交流之平臺，分享創客教學方法與相關資

源。

三、藉由數位自造課程參與，強化教師對數位機具使用的能力，進而提升學生創意設計能力，解決生活周遭的問題。

**壹拾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附件一